**連江縣政府民間團體及個人補（捐）助作業辦理情形考核表**

基本資料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受補助單位(個人)名稱 |  |
| 補助計畫名稱 |  |
| 縣府核定補助金額(a) |  | 縣府實撥金額(g) |  |
| 其他單位配合款(b) |  | 全部經費實支數(f) |  |
| 自籌款(c) |  | 縣府應分攤數(h)=(f)\*(e) |  |
| 計畫總金額(d)=(a)+(b)+(c) |  | 應繳回數(g)-(h) |  |
| 縣府分攤比例(e)=(a)/(d) |  |  |  |
| 補助依據 |  |

1. 考核項目及內容：
2. 共同項目
3. 申請補助計畫是否覈實？□是 □否，說明原因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4. 是否依補助項目用途支用？□是 □否，說明原因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5. 有無虛報、浮報等情事？□是 □無，如有說明原因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6. 是否有依政府採購法等相關規定辦理？□是 □否，說明原因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7. 是否依計畫進度執行？□是 □否，說明原因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8. 有無達成預期目標？查核情形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9. 有無剩餘款？□是 □無
10. 剩餘款是否已繳回？□是 □否
11. 民間團體之補(捐)助
12. 單次受補(捐)助金額超過10萬元或同一年度累計受補(捐)助金額超過30萬元時，有無將實際支用經費明細表及其成果報告，送縣府備查？□是 □否
13. 有無支用於自強活動、觀摩、旅遊、國外旅費、購置制服等情事？□是 □否
14. 受補助金額是否占採購金額半數以上，且金額在公告金額(一百萬元)以上？□是 □否

 如勾選☑是，是否符合採購法相關規定？□是 □否

1. 所領受之補助款是否為受補助團體經常或臨時支出之全部？□是 □否

如勾選☑是，是否如期編具會計報告或收支清單，連同原始憑證，送由主管機關審核？□是 □否

如勾選☑否，憑證是否妥為保管，以供審計機關必要時派員抽查？□是 □否

1. 其他規定事項 ：
2. 考核結果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考核人員簽章 | 受考核人員簽章 |
|  |  |

考核日期：中華民國 年 月 日